

股票代码：001234

股票简称：泰慕士

公告编号：2025-052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泰慕士，股票代码：001234）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5年9月15日、2025年9月16日、2025年9月17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本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结果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于2025年8月13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等相关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于2025年8月14日披露《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转让方）》《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广发证券关于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 股票异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5.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尚未完成，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